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詞語概與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潛在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配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據此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

配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則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全權酌情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包銷協議。



## XIANGX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 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7)

#### 公告

#### 延後配售及上市

#### 緒言

謹此提述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詞語概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延後配售及上市

因應監管機構就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第6(2)(d)條作出查詢，本公司已決定將配售及股份於創業板上市延至較後日期，而非招股章程所述之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就本公司上市時間表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象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程友國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程友國先生及邱長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其昌先生、鄭少山先生及胡漢丕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ii)亦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及(iii)本公告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由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xxlt.com.cn](http://www.xxlt.com.cn)刊登及登載。